

春城屠宰场新建项目
工程测绘服务公开选取需求书

公开选取人：阳春市春州食品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月14日





一、单位资格

1、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直接选取范围。

2、资质要求：营业执照有效，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的企业，且近三年内有承担过同类项目的经验，必须具有国家测绘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或以上测绘资质证书（业务范围须包括工程测量）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1、项目名称：春城屠宰场新建项目

2、建设单位：阳春市春州食品有限公司

3、建设地址：阳江市阳春市产业转移工业园站港片区(大岗脚)YC-DGJQ-01A 地块

4、建设规模：本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45926.82 m²，总建基面积约 14320.71 m²，总建筑面积约 39213.54 m²，拟分二期建设，其中一期总建基面积约 10377.97 m²，总建筑面积约 11354.94 m²，工程建设 1 幢综合楼，1 幢标准化混凝土结构生猪屠宰车间，1 幢标准化混凝土结构牛羊屠宰车间，1 幢动检楼，1 幢设备房，2 幢门卫室，1 幢变电房、发电房、消防水池、污水处理车间以及垃圾收集房等；配套建设道路、给排水、挡土墙、变配电、锅炉热水、屠宰设备等。二期总建基面积约 3942.74 m²，总建筑面积约 27858.60 m²，工程建设 1 幢加工车间，1 幢冷链配送车间。

5、选取中介服务机构方式：直接选取。

三、服务范围

按照《工程测量通用规范》（GB55018-2021）、《1:500 地形图式》、《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》、《城市测量规范》（CJJT8-2011）等国家、行业和广东省现行相关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，以及项目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和工程测绘的要求，进行 1:500 地形测绘、不动产测绘、规划监督验线测绘以及验测高程高度等工程测绘工作，在合同约定工期内完成全部测绘工作并提交全部测绘成果。

四、服务要求

- 1、所需服务:工程测绘服务。
- 2、服务期限: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- 3、服务内容:春城屠宰场新建项目的工程测绘。

五、服务时限

双方合同约定

六、支付方式

具体的支付条款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七、服务金额

参照《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》财建【2009】17号，《测绘工程产品价格》国测财字【2002】3号，《省物价局关于制定我省房地产测绘收费标准》，粤价函【1998】548号等计费标准的70%进行计费，受邀请机构线下递交报价书，具体服务金额以合同约定为准，该项目未达到招标标准。



八、服务承诺

1、为确保服务质量及甲方沟通联络，中选人需设置专职主管，负责对本项目的服务范围、服务质量的检查监督及与公开选取人日常业务联系。

2、中选人需主动接受公开选取人的指导、检查、监督及协调并做好相关资料记录工作。

九、其他要求

1、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，不得与项目有关利益关系的人接触。

2、做好资料保密工作，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。

公开选取人：阳春市春州食品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月14日

